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类制品厂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5月29日，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类制品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组成验收组（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类制品厂，工程单位：佛山市天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项目现场对项目进展情况、环境检测情况、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类制品厂位于顺德区北滘镇高村工业区11号之一。所在地中心位置坐标为N22.942616°，E113.193084°，主要生产说明书、不干胶和铭牌。公司已于2003年以“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类制品厂项目”取得环保批准证，批准证号为：20030565，为满足公司发展，项目于原址扩建，增加机加工设备用于生产。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于2017年12月26日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类制品厂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审批，批准号：北20170429，在建设及营运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类制品厂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项目无工程变动情况，按照报告表中的工程规模进行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生活污水：项目不设员工宿舍和食堂，生活污水主要是员工的冲厕废水、洗手废水等，污染物主要是COD、BOD₅、SS和氨氮，污水浓度不高。项目扩建后，从业人数有所增加，生活污水的排放量约为162m³/a。生活污水经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内河涌。

（2）生产废水：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印刷机清洗时产生的清洗废水，清洗

废水经专用容器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有有机溶剂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不私自外排。

（二）废气

（1）粉尘：项目对纸张进行切割时产生少量的粉尘，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产生粉尘量较少，大部分降落在设备附近，排放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为减少对员工健康以及车间环境影响，建议员工在工作时佩戴口罩。

（2）有机废气：项目印刷及清洗过程中会有有机废气产生（VOCs）。有机废气通过“低温等离子+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离心风机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扩建后，噪声污染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噪声，噪声级约为70-90dB（A），采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减震处理，生产噪声通过距离的衰减和厂房的声屏障效应，厂界距离林上路30m±5m距离内的区域达到《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其他区域可达2类标准要求，项目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不大。

（四）固体废物

项目边角料及包装边角料分类收集，定期交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危险废物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以上固体废物妥善处理后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公司应当按照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部门要求，严格按相关规范要求落实储存区，生产车间使用设备设施和管道的防泄漏、中毒等风险控制措施。

（2）公司应在危险化学品储存区设置围堰，配备器材，防止泄漏的危险化学品进入水道。

（3）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演练。

(4)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对危险废物暂存场进行设计和建设, 同时将危险废物交有相关资质单位处理, 做好供应商的管理。同时严格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做好转移记录。

2. 在线监测装置

废气治理设施未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备。

3. 其他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监测结果

(一) 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2018 年 4 月 17 日、4 月 18 日监测期间, 该企业生产正常, 各主要工序的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规划的 75% 以上, 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 废水

(1) 项目生活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内河涌; 清洗废水经专用容器分类收集后, 定期交由有有机溶剂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不私自外排。

(三) 废气

(1) 有机废气: 印刷工序及清洗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罩收集后经“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经检测, 有机废气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表 2 时段平板印刷标准要求。

(2) 粉尘: 扩建前后项目对纸张进行切割时产生少量的粉尘, 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产生粉尘量较少, 大部分降落在设备附近, 排放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标准: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对环境影响较小。为减少对员工健康以及车间环境影响, 建议员工在工作时佩戴口罩。

(四) 厂界噪声

经检测, 项目边界距离林上路 30m $\pm$ 5m 距离内的区域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 类标准: 昼间等效声压 $\leq 70\text{dB (A)}$ 、

夜间等效声级 $\leq 55\text{dB (A)}$ ；其他区域可达 2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等效声级 $\leq 60\text{dB (A)}$ 、夜间等效声级 $\leq 50\text{dB (A)}$ 。

（五）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理，零排放。

项目边角料及包装边角料分类收集，定期交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危险废物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以上固体废物妥善处理后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五、验收结论和建议

1. 项目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控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基本达到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基本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2. 加强日常环保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好各项环保工作。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存贮，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完善治理设施运行台帐。

3. 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如因生产需要扩建，需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验收人员信息

建设项目验收人员现场签到表

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职位	备注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利和纸业有限公司	李永明	13380833150	总经理	
...	罗伟	13929141662	经理	
佛山市瀚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刘科	13610037817	采样工程师	
佛山市天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郑美英	13425710194	项目负责人	